

##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8月14日通过专人送出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书面通知，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召开方式。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慧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本议案通过。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进行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25 日